

2022 年度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 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 收入决算表	6
三、 支出决算表	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22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2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二)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三)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四)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五)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六)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七)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八)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检察部门依法按照法律规定，履行上述检察职责，全力维护和保障惠安县、泉州台商投资区经济社会发展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惠安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8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惠安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七中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及《中共福建省委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坚定维护公平正义，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各项检察工作在新起点上迈出新步伐。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融入发展大局，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力升级“亲清护企”模式，营造安商惠企法治化营商环境。帮助企业守法合规经营。设立“检侨联络站”，不断加强涉侨企业权益保护。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制定

《检察护宝·守护海丝名城专项监督行动工作方案》，设立“乡村振兴检察观护村”，助推乡村生态文明建设落到实处。

（二）坚持人民至上，助力加快幸福城市建设。抓准公民个人信息泄露痛点，依托检察建议督促开展专项工作，实现个人信息保护领域多方共治。依法支持弱势群体维权，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扎实开展养老诈骗专项整治行动，出台《养老诈骗犯罪案件快速反应机制工作规定（试行）》。用心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助推“家庭保护”落细落实，联合妇联、关工委设立“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

（三）履行监督职责，开展检察诉源治理工作。准确把握法律监督机关的宪法定位，不断提升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质效，持续践行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协同促进良法善治、守好公平正义防线。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法治建设既要抓末端、治已病，更要抓前端、治未病”重要指示精神，制定关于深入推进诉源治理工作的意见及实施方案，立足解决办案中发现的矛盾纠纷、源头治理问题，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检察诉源治理“惠安模式”。

（四）狠抓队伍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检察铁军。坚持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凝心聚魂，持续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锚定“质量建设年”目标，进一步提升队伍素能建设。主动融入县委“党建”+邻里中心建设大局，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司法服务。主动对接新时代检察工作新要求，着力提升队伍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目次	决算数	支出		目次	决算数	
项栏	次	1	项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5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437.5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5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6.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3.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5.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07.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03.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32.9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36.65			
	30			61				
总计	31	4,140.10	总计	62	4,140.1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307.12	3,257.12	0.00	0.00	0.00	0.00	5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33.28	2,583.28	0.00	0.00	0.00	0.00	50.00
20404 检察	2,633.28	2,583.28	0.00	0.00	0.00	0.00	5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003.20	1,953.20	0.00	0.00	0.00	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52	34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6.52	34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44	18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16	16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63	13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63	13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63	13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70	19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70	19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4	13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按照补贴	64.56	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003.45	2,443.49	559.96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37.56	1,877.60	559.96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437.56	1,877.60	559.96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877.60	1,87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92	27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92	27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53	15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7	11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58	9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58	9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58	9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38	19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38	19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4	13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按照补贴	63.24	63.2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项 目 次	收入		项 目 次	支出				
	行次	金额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5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429.69	2,429.6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6.93	276.9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3.58	93.5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5.38	195.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57.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95.57	2,995.5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85.8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47.36	947.3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85.8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42.93	总计	64	3,942.93	3,942.9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本年支出	
项 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合	计	2,995.57	2,435.61	559.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29.68	1,869.72	559.96
20404	检察	2,429.68	1,869.72	559.96
2040401	行政运行	1,869.72	1,869.7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92	276.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92	276.9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53	158.5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7	115.4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	2.9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58	93.5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58	93.5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58	93.5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38	195.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38	195.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4	132.1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24	63.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74.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2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2.81	30201 办公费	7.6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6.34	30202 印刷费	0.11	310 会议费	2.54			
30103 奖金	651.0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4			
30107 培训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47	30206 电费	31.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事业单位年会费	2.92	30207 邮电费	0.0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02	30208 差旅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8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9	30211 差旅费	0.2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2.72	30214 燃烧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5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扶恤金	16.8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3.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差旅费	53.84	31201 透支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补助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3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参股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6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55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5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公用经费合计	302.79			
	人员经费合计	2,132.8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50.1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8.37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38.01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36
3. 公务接待费	6	1.7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4,140. 10 万元， 支出总计 4,140. 1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相比， 各增加 93. 06 万元， 增长 2. 3%。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等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3,307. 12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 78万元， 增长5. 08%，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57. 1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 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 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 00万元。
5. 事业收入0. 00万元。
6. 经营收入0. 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 00万元。

8. 其他收入5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3,003.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54万元，降幅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43.4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132.82万元，公用支出310.67万元。
2. 项目支出559.96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942.93万元，支出总计3,942.9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363.32万元，增长10.15%，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995.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9.84万元，增长7.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行政运行1869.7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3万元，增长0.02%。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二)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158.5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1.31万元，增长23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奖金增加。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15.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3.85万元，下降22.6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养老保险减少。

(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9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39万元，下降4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职业年金减少等。

(五)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93.5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8.21万元，下降23.1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职业年金减少等。

(六)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2.1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95 万元, 增长 7.2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公积金调整。

(七) 2210202-提租补贴 63.2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 万元, 下降 0.9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提租补贴减少等。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35.61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132.82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

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302.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50.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14.98%；较上年增加32.55万元，增长185.36%。主要原因是2022年执法执勤用车购置2辆。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数持平。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8.37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34.36%; 较上年增加 33.02 万元, 增长 215.1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8.01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较上年增加 38.01 万元, 增长 10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2 辆, 主要是: 车辆老化需更新。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0.36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28.78%; 较上年减少 4.99 万元, 下降 32.51%。主要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政策, 减压经费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1.74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22.96%; 较上年减少 0.47 万元, 下降 21.27%。主要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政策, 减压经费支出。累计接待 18 批次、179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是业务办案及举报奖励经费, 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630.0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本单位 2022 年没有部门绩效评价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2.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6%，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政策。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3.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6.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4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5.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5.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6.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3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

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惠安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0.91	630.08	524.19	100	83.19%	95
	其中：财政拨款	570.91	630.08	524.19	--	83.1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法办理各类刑事案件，依法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协同推进反腐败斗争、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努力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全面推进案件信息公开、不断提升检察监督力度和质量，规范监督活动，提高司法公信力和监督权威。			依法办理各类刑事案件，依法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协同推进反腐败斗争、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努力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全面推进案件信息公开、不断提升检察监督力度和质量，规范监督活动，提高司法公信力和监督权威。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96.65%	15	15
			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资金使用率	≥85%	81.77%	15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赞成率	≥90%	100.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95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